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华家蓉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华家蓉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华家蓉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能够胜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大洋路126号

联系电话：0755-81451722

传 真：0755-81451722

电子邮箱：zhiyun_ir@zhiyun-cn.com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附件：

华家蓉女士的个人简历：

华家蓉：女，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香港城市大学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上海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证券事务代表；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兼 CFO；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首席财务官（CFO）；上海祥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华家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华家蓉女士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条件。